

# 三问南阳“水氢发动机”项目

新华社“新华视点”记者 孙清清 杰文津

近日，“水氢发动机在南阳下线”相关消息引发社会广泛关注和质疑。针对公众关心的几个核心问题，“新华视点”记者实地采访了相关政府部门、企业以及行业专家。

## 一问：“车载水解制氢”技术是否可以实现？

据媒体报道，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研发的“车载水解制氢”系统可“实时制取氢”，并且在南阳试制了“车载水解制氢”氢能汽车。24日，记者在河南南阳实地走访，看到了那辆“水氢发动机车”。

相关项目负责人对记者介绍，技术的基本原理是“铝合金属+催化剂+水”反应制氢。“在催化剂作用下，‘制氢材料’与水反应产生氢气，氢气通过氢电堆产生电，给电机供电，驱动车辆行驶。”他还称，目前，加100公斤的“制氢材料”、300升的水，汽车可以跑300公里。

针对公众对“车载水解制氢”技术的质疑，记者采访了行业专家。

国家新型储能电池与材料产业技术创新战略联盟秘书长、四川省电子学会新能源专委会主任委员吴孟强称，“催化剂”只能改变反应历程，可提高产氢速率、效率，但不能提供额外的能量。他认为，即使通过水解反应提供氢，但供氢效率是否足以成为汽车能源也需要验证。

该技术宣称能攻克现在公认的车载实时供氢技术难点，对此，国家新能源汽车技术创新中心燃料电池领域技术人员认为其中难点有三：一是要控制产氢速率和产气量以匹配燃料电池端需求；二是对氢气的纯度和成分有相应的要求；三是压力指标是否符合燃料电池的要求，同时考虑反应热的问题；这些难点都是在实际工程应用中需要解决的关键技术。

郑州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局长蒋璞表示，不论是研发还是试验，该车都只是样车，还需不断通过技术创新，进一步改造提升，目前车可以开着跑，但还未具备批量生产的条件。

对于相关技术是否经过专家评审

和论证，青年汽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庞青年表示“还没有”。

## 二问：政府是否投入巨资？

针对网上流传的“南阳市政府出资40亿元支持企业”问题，南阳市委改革委员会主任乔长恩说，这个情况是不存在的，市委市政府非常慎重。“市里的财政状况我们是非常清楚的，不可能有那么多钱一下子砸进去。”

26日，南阳高新区管委会回应相关问题时表示，目前项目尚未立项，没有实质性启动，不存在40亿元投资问题。

但据记者了解，南阳与庞青年存在其他资金关联。

一是成立合资公司。2018年11月27日，南阳高新区投资有限公司、金华市青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合资成立了南阳洛特斯新能源汽车有限公司，注册资本2亿元，其中南阳方面认缴出资9800万元，占股49%。据了解，金华市青动能源科技有限公司与青年汽车集团存在密切关联。

二是购置72台氢能源公交车。据南阳市政府采购网的成交结果公告显示，南阳市公共交通总公司今年4月采用单一来源采购的方式，以单价120万元，总金额8640万元向南阳洛特斯采购了72辆氢能源公交车。

采购公示在解释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时，一是称南阳洛特斯是南阳市政府和金华青年汽车集团共同投资80亿元合资组建的客车生产企业；二是称南阳市人民政府办公会议纪要（宛政纪〔2019〕4号）、同意购置服务“南阳2019月季洲际大会”所需的72辆公交车，所购车辆优先购买南阳洛特斯生产的新能源公交车。

除了资金，南阳是否对洛特斯有土地和厂房等优惠政策支持？南阳市政府相关部门负责人表示，相关项目占地1000亩，刚开始规划，征地完成了一半多，还没有开始建设。

记者实地走访看到，目前，南阳洛特斯工商登记的地址——南阳高新区中关村科技产业园A1楼7楼，房间为闲置状态，玻璃门紧锁，屋内空无一

物。南阳洛特斯目前租用了位于南阳市中州西路的一处厂区。南阳洛特斯工作人员介绍，整个厂区是今年3月份新租的，厂房建筑面积超过1万平方米，准备租3年，待新厂房建好后再移址。

记者现场看到，厂区空地上停了3辆白色物流车，其中1辆正是备受质疑的“车载水解制氢”汽车。据记者了解，目前厂区仅此一辆。在厂房的总装车间，记者见到两条生产线，分别是自带储氢罐的氢能源公交车和物流车生产线，而非“车载水解制氢”车。据南阳洛特斯工作人员介绍，目前南阳厂区尚未交付过氢能源公交车和物流车，而今年4月南阳购买的72辆氢能源公交车都是在浙江金华生产的。

## 三问：企业是否存在严重失信问题？

很多网民质疑该项目背后的青年汽车集团是一家严重失信企业。记者调查发现，青年汽车集团及其负责人庞青年，近年来确实多次发生失信问题。

据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显示，庞青年近年来被浙江、河南、山东、宁夏、陕西、贵州、江苏等地的法院列为失信被执行人，其包括青年汽车集团在内的部分企业多次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企业，其中多处失信行为具体情形为“有履行能力而拒不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义务”。

除信用污点外，金华青年汽车制造有限公司2017年因“实际安装电池容量小于公告容量”等违规行为，被工业和信息化部行政处罚。

对庞青年及其企业的信用污点，乔长恩表示，在招商引资前是“掌握这个情况的”。

据记者了解，此次并非南阳首次招商引入有污点的企业。据南阳市交通运输局官网消息，2016年5月21日，南阳市政府与巴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在京签署战略合作协议，计划投资人民币100亿元用于巴铁应用线的建设、机车购置、站建设等。（新华社郑州5月26日电）



近年来，地处秦岭南麓的陕西省略阳县把教育关爱留守儿童和贫困家庭儿童作为打赢脱贫攻坚战的基础工程来抓，构建“物质上优先资助、生活上优先帮助、学习上优先辅导、活动中优先安排”关爱机制。全县建成留守儿童管护中心（心理咨询室）54个，安装150部亲情电话和视频聊天设备，落实“代理家长”722人，对留守儿童和贫困学生在思想上教育、在生活上帮助、在学业上辅导，保障孩子们快乐学习、健康成长。

（新华社记者 陶明 摄）



5月27日，略阳县何家岩小学“代理家长”马芳（左一）辅导住校的留守儿童课后作业。该校19名老师成为57名留守儿童的“代理家长”。



5月27日，略阳县何家岩小学美术教师高婕（前右二）在辅导留守儿童绘画。

陕西略阳：「四优先」关爱留守儿童

## 今日关注

# 六一节临近，别忘了舞台安全

又见舞台坍塌。5月25日晚，福建漳州开发区金水仙大剧院商演舞台出现坍塌，造成多人受伤。该演出由昆明雀神文化传播公司主办，是一场儿童舞蹈海选活动现场。承办方相关负责人回复称，演出结束拍合照时，舞台中央升降梯发生坍塌。5月26日，漳州市开发区应急办发布通报，事故造成15人受伤，其中1名参赛儿童抢救无效死亡。涉事企业及主办方已被警方控制，案件正在进一步调查。

家长把孩子送去参加舞蹈海选活动，万万没想到，会发生安全事故。尤其是在“六一”儿童节前夕听到这样的消息，更让人痛心。

围绕此事，目前舆论的一个重要疑问

是，该海选活动是否与某知名舞蹈艺术家有关。这个疑问之于安全事故看起来像是个“花边新闻”，但作为此次活动的背景信息，还关系到责任的承担问题，其实并不能算作网友的“八卦”。目前涉事公司已经作出了否认，但该活动的具体背景及事发原因，相关部门在调查的基础上还是应向社会给出一个明确的回应。

按照相关规定，一般的大型商业演出活动，都需要提前向有关部门报批或是备案。这次活动的规模尚不明确，在程序上是否符合规范，又与安全事故的发生有无直接联系，仍需要有关部门作出权威界定。

近年来，类似的舞台安全事故已经发生多起。事发场地，从大学音乐厅到剧场

再到明星演唱会现场，都有存在。比如，仅2015年就发生过3起引发较大关注的事件：当年5月贵州毕节大剧院舞台坍塌造成8人受伤；7月，西南科技大学学生合唱时发生舞台坍塌事故；11月，北京航空航天大学音乐厅出现舞台坍塌。这些事故的具体原因可能不尽一致，但都暴露了舞台安全管理上的某种失范。

近些年，随着休闲娱乐文化的盛行，各类舞台演出活动大大增加，这为舞台安全的保障提出了更高的要求。有专业人士曾指出，“20世纪末，我国兴起了剧场建设的热潮，这些剧场如今都到了维护更新期。我国剧场舞台机械配置不合规、管理薄弱、运营不规范等现象普遍存在。”这

些问题亟待正视。但一些新的剧场舞台也不一定就安全。

如这次事发的漳州金水仙大剧院，据公开信息显示，建成还不到10年。这类事故的原因，可能更多还是一种人为的疏忽。特别是当前舞台演出活动已不同于以往，多数都需要技术和专业设备支撑，安全管控的因素大大增加，每个环节都需要紧密配合，像升降梯坍塌这一细节，就出现在多起舞台安全事件中，如果没有专业的安全协调维护，事故的发生几率将更大。

大型演出活动一般都需要报批和备案，不过这里面的安全防范可能更多是着眼于大的安全秩序的维护。而舞台安全事故的屡屡发生说明，演出活动的安

全保障，也不能忘了舞台上的“方寸之地”。从日常性的舞台安全维护到活动期间的精准保障，都应该有严密的管理机制。特别是如今每个学校乃至不少社区都有自己的“舞台”，并有经常性的演出活动，这种性质不一、承办主体多样化的演出活动中，舞台安全如何获得专业性保障，避免重建设而轻安全维护，重台上“精彩”而轻台下的技术保障，越来越不容忽视。

“台上一分钟台下十年功”，舞台上的演出安全，同样适用这句话。需要提醒的，随着“六一”儿童节的临近，最近各地大大小小的演出活动密集上演。对于其中的安全保障，各方都需要多上心。（朱昌俊）

## 直抒己见

### 短期用工，劳动者合法权益不能“短”

一些用人单位常打着“短期灵活用工”等幌子，不与劳动者签订劳动合同，不为他们缴纳社保，进而侵害其劳动权益。其实，按照我国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用人单位无论出于何种考量，无论长期用工还是短期用工，但凡存在不签劳动合同、不缴纳社保等行为，就属于典型的违法行为。就此而言，有关部门应及时出手，该叫停的叫停，该法办的法办。同时要与时俱进，进一步明确劳动法规的适用场景和具体实施细则，并强化监管，严格落实执行。对违法违规者要严肃查处，形成震慑，以儆效尤。（张国栋）

### 别让携号转网总是遭遇“分手难”

近日，国务院常务会议明确，确定于11月底前在全国实施“携号转网”。然而据新华社5月23日报道，不少消费者表示，在办理的过程中遇到了被捆绑套餐、拖延办理时间等种种障碍。事实上，携号转网是真正实现消费选择自由的关键环节：号码在手，说走就走。据工信部规定，申请携转的号码只要满足已在携出方办理真实身份信息登记、待“转网”号码正常使用（非挂失、停机）、已结清当月实时话费以及相关账单费用等七大条件。当携号转网遭遇“分手难”，权力部门不能作壁上观；死缠烂打的还得管管。（邓海建）

### 努力帮助应届毕业生迈过租房坎

临近毕业季，进入工作岗位之前，多数应届毕业生都要面对走出校园走进社会的第一道坎——租房。对于刚走上工作岗位的应届毕业生来说，收入本就不高，压力不可谓不大。一份数据显示，67%的人房租占收入的10%~30%，28%的人房租占收入的30%~50%。对此，有关部门还需要继续加强对长租市场的引导，规范租金支付，让更多的毕业生计划涌现，减轻初入社会者的房租支付压力，提升租房者的居住幸福感，让他们感受到关爱就在身边，关怀就在眼前。（杨三喜）

# “入学要看家长学历”不能继续下去了

能先要求娃儿，也要赶快提升自己的能力了。”也有的表示“给娃儿抱后腿了。”

社会上曾流传这样的故事，此类学校的面试，一半是面试学生，一半是面试家长，且都是公开的。据说学校还有一个名单，某些明星的孩子在此就读以后就世袭制，再生孩子或年老后有孙子，都免试入学。但对一般家长，真的像审问一样，把经济情况和社会地位摸个透，过关了孩子才能入学。而试中，家长一般被要求做问卷调查，考察家长们的学识，还要求填写爷爷奶奶的学历、工作单位等信息。

与这些比起来，川师大附属圣菲小学既没有开历史之先河，程度上也未“有过之而无不及”，你完全可以不予理睬，完全可以按

计划继续行事。不过，笔者还是觉得有必要把广州那个私立小学招生要求“学生家长的学历是本科以上”发生后的相关报道辑录于此：记者致电该私立小学，工作人员称学校此前确实有这一规定，但目前已经取消了这一条件限制。广州市番禺区教育局办公室工作人员表示，“要求学生家长的学历是本科以上”这一规定不合规，并提出整改措施。

有人曾为此类行为辩护：本来就是市场经济，人家要收博士的孩子别人也管不着。从功利角度看，高学历子女的智商、家庭文化熏陶以及经济条件都不会太差。学校有过度医疗之嫌；祖国传统医学确有些实用之处。

对祖国传统医学展开研究，使得其中的成果服务于现代人，这很好啊。然而，我极其反感上述的“中成药”可以加价的情况。今时今日，“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的大前深入人心，无须作过多解释。因此，在制度意义上，如果对于祖国传统医学的特别扶持有现实意

义，那扶持只能在研究阶段。在此阶段中，各级政府可以立项对相关机构、项目、人群给予财政补贴。但到了应用阶段，则万药平等。病痛之前，没有西药与“中成药”之分，只论哪种药的疗效好。没有想到效果还真好。已经快3年了，再也没有复发过。我想，这至少说明：我老爹的病情并不是那么严重，不是到了必须手术的地步，本地三甲医院有过度医疗之嫌；祖国传统医学确有些实用之处。

公平竞争，越有疗效的药越可能胜出。加上在研究阶段对祖国传统医学实施特别扶持，其中的实用之处一定会被发扬光大。反之，在应用阶段实行不平等倾斜，非常可能导致医院、医生多开药甚至滥开药。“是药三分毒”，吃多了肯定没好处。而且，既增加了患者的经济负担，又加重了医保体系的支付压力。

任何一种制度，必须在逻辑上通。逻辑上通，现实操作中也不一定成功，因为现实社会的运行实在复杂。但任何一种制度，如果在逻辑上已经不通，它的现实操作一定是混乱的，弊端日甚一日，终于将无法收拾。关于特定的制度，我可以想到许多阴暗的设计。譬如扶持祖国传统医学需要钱，而将扶持限制在研究阶段，投入全部由财政买单；将扶持放在应用阶段，特别对于门诊病人，药费基本自费，在此特定环节上便是将扶持款转嫁给患者承担了。这个时候，放在第一位的不再是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而是金钱方面的算计。凡此种东西，谈多了没意思。我们尽可能谈谈光明的东西，谈谈“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把必须怎样做。制度光明，才有秩序井然。（许斌）

# 应规范“中成药”的使用

的。至于医院的药是否因此比药店更便宜了，我们不在这里说。原则就是原则，你可以说它没有被执行得很好，但你不能否认它的存在。只不过，这原则中包含有例外情况，就是“中成药”可以加价。开出更多的“中成药”，医院就可以赚到更多的钱。

对于中药、祖国传统医学，我这几年并不是很排斥了（以前真的很排斥）。大约3年前，我老爹突然无法走路，去本地的三甲医院检查，说是腰椎间盘突出，比较严重，需要手术，要上支架。然后我在网上查了查，看到有文章说这个病实际上病因不明，一般是多休息争取自然恢复，不到万不得已不主张手术，且手术有风险，后果不可逆。我老爹这人还是比较“坚强”，又心疼钱，说先过去躺两天，看能不能自然好。结果，回去后更疼了，已经无法走到医院。抱

着“死马当活马医”的态度，在我们楼下的一个中医小诊所去扎钢针，一共扎了4针。那医生也说大医院都治不好的病，他肯定是治不好，但他能缓解疼痛，只不过疗效究竟有多久得看运气。没想到效果还真好。已经快3年了，再也没有复发过。我想，这至少说明：我老爹的病情并不是那么严重，不是到了必须手术的地步，本地三甲医院有过度医疗之嫌；祖国传统医学确有些实用之处。

对祖国传统医学展开研究，使得其中的成果服务于现代人，这很好啊。然而，我极其反感上述的“中成药”可以加价的情况。今时今日，“把人民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放在第一位”的大前深入人心，无须作过多解释。因此，在制度意义上，如果对于祖国传统医学的特别扶持有现实意